

村长轶事

郁俊

陈村老师，大家尊称，村长，发现了我，好比暮春之初，三个包着蓝头巾的本地老太太，挎着竹篮子，在离粪坑不远的地方彼此呼喝，三阿姐，这里有棵邪大的马兰头。

十五年前，话说真的有这么久了啊。我租住的房子在小巷拐角，又潮又冷，深奥幽玄，一室半，据说曾有过热水。门口歪着一个烂掉的三色旋转灯，墙上涂粉色立邦漆，一个很大的三人沙发，竖条纹，味道不太好形容，连拉线灯，也是粉红色的。

张兄字佳载着村长，来这个地方找我，估计这是村长平生首次。说了什么，吃了什么，我已经忘记了，只记得他目光很锐利，鹰一样，语气倒是和缓的。村长是那种做事闪电一样，现开销，非常强悍的人物，而同时，他处理善后，又特别温柔。例如吃饭喝茶聊天，七里咔嚓一顿拍，可秀出来的照片，往往是同席者，吃相坐相，顶好的那一张。

那时《五根日记》刚刚出版，为了彼此热闹，在淮海路国苑约吃红烧肉。春末，感觉最敏锐的时候，空气里满把熟悉，又难以捉摸的气息。眼耳鼻舌身意，每一样都恣意打开着感官，那真是写作者的节日。

常年困在体制里，别人视为怪物，甚至久了，我自己也这么觉得。那顿国苑的饭，把我拉回写作者的真实感觉，原来还有很多人，是和我一样的啊。

我是那种面对照相机摄影机镜头，会紧张的人，会莫名其妙的僵硬，不自然，不放松。村长给我拍第一张照片的时候，就发现了这一点，一开始他会劝我，后来完全放弃了劝导，就只剩下感慨，有的人，就是不放松。但即使这样，他给我拍的照片，秀出来的，依然是我所有照片里，最上镜放松的。

小众菜园荒芜以后，见面就少多了。但是朋友总互相会有往来，新的要加入，老的朋友维系，一年还是可以碰几次头。原来很神气的村长，长年静坐洗髓，缺乏运动，变得收敛起了锋芒，越发德高望重的样子。

有一天，他说，等你们都忘记了，我把所有人的照片，一人一张盘，再卖给你们。你想想，你们带来的人，你们的吃相，甚至是当时痛骂我拍的哪能嘎难看，却再也回不来的青春，都在盘里。特别是女人，他又补一句。

一直想写本书，那些上海已经消失的饭馆，有一个宏亮农家菜，是村长经常和菜农约饭的地方。那个饭店，你也说不出哪些菜色特别难忘，虽然现在拆掉了，还是脚踏在湿腻地板上的感觉，门口大红颜色，鞠躬微笑的玻璃钢雕塑，包括包厢里烟雾腾腾，火车头一样的烟云，都令人特别难忘。

某位编辑老师曾经让我用一句话来形容陈村，我说，他的血特别的热。他成名早，朋友多，交游遍天下，认识的，不认识的，只要和文字沾点边，到了上海，总是想法要见见他本尊。而他又是一个，没有任何架子，不装任何权威的人，对后进特别奖掖提携，记得他就帮过我好多好多帮忙，没有村长的话，绝没有我后来杜撰出来的七七八八，所有出版物，很多喜爱写作的孩子，路也会坎坷不少。

村长和朱爷新建的友谊，牢不可破，两人都是美国作息，他们深夜会偶有沟通，可惜可惜，菜园一荒，都湮灭了。朱爷送给村长一幅水墨蔬果，这么多年，一直挂在他墙上。我当年送去裱，画廊老板娘“胡建人”，笑嘻嘻地说，这是哪个孩子画的？胆子倒真不小。朱爷病痲，朱爷左手能继续横行天下，村长提供灵感，功不可没。

最难忘的，十二年前，我要去南京，寄居朱门的大宅子去了，前途未卜，心里面略忐忑，又是轰了一桌子人吃饭，别人谈笑之间，只有村长悄悄问我，钱够么？

古人同名同姓或字号斋号相同或近似者并不鲜见，当为历史学人注意。

周黎庵先生《包天笑的故事》一文提到两个“吴清卿”：“包天笑的出生虽穷，但并非寒门单族，他的亲戚们都是吴门有名的绅士和富人，尤其是他的舅祖吴清卿，号称苏州的首富。”另一个吴清卿就是大名鼎鼎的意斋翁吴大澂，在甲午战争时任湖南巡抚，并“奏请统率湘军赴朝督战”。其孙即为大画家吴湖帆。巧合的是，前者之孙吴子深，原名华源与吴湖帆并称海上画坛“三吴一冯”，堪称佳话。

区分同名同姓者必先分清籍贯。此二“吴清卿”却为同乡，倒也罕见。此二“吴清卿”一富一贵。前者并不在美术家范畴，后者则为晚清政坛、艺坛甚至学界之重要人物。前者能与美术史有所关联

两个“吴清卿”

施之昊

也就数其孙吴子深。吴子深画学黄公望，全力继承清初四王山水经典，同时尤以画竹闻名。据说今天台北著名的“萌奶奶”幼时还得到吴子深亲炙。吴子深除了绘画造诣深厚，同时还是一位中医，其舅父曹志韩（号沧州）是苏州继李德立之后的名医，他们都给西太后看过病。意斋吴清卿则是大名鼎鼎的“清卿”。上海博物馆藏晚清大篆刻家黄士陵为其篆刻的“十六金符斋”朱文印，边款即称“清卿中丞大人”。李鸿章也曾手书“十六金符斋”，款书“清卿仁弟大人”。

吴大澂的为学为艺在晚清金石学兴盛的时期里，堪称代表。其对金石学的追求与贡献也为后世敬仰。

白谦慎先生《吴大澂与他的拓工》一书，管中窥豹，从中我们能够得见其对金石学孜孜以求的学术精神。同时其书法金石气四溢，篆书得吉金之堂皇，中正仁和，卓尔不群。这样的金石大家用自己的收藏与学术研究滋养着自己的书法艺术，文人艺术之精髓于兹矣。



东山小景 (中国画) 陆大同

如果小说的开头，写着墙上挂着一支枪，那小说里迟早得有个人拿起这支枪射击，这是海明威讲的伏笔与宿命。

1931年，匈牙利设计师鄂达克在上海滩最为传奇的作品在巨鹿路675号矜持地落成了。这便是爱神花园，一幢希腊建筑风格

爱神花园的伏笔与宿命

沈琦华

的古典式花园住宅。宅子的主人叫刘吉生，这是他送给青梅竹马的太太陈定贞40岁生日的礼物。这幢当年耗资20万银元的建筑，精巧细致：华丽的螺旋扶梯往上，有宽敞的走廊和恢弘的阳台；高达两层的门廊，饰以硕大的爱奥尼克石柱；与其相映生辉的是花园里著名的蝴蝶形喷泉，中央立着当时上海唯一一尊大理石普绪赫雕像。

普绪赫是神话中的希腊公主，有着蝴蝶的灵魂。她因为美丽无比而引起维纳斯的嫉妒。维纳斯的儿子，爱神丘比特奉母亲之命加害普绪赫，反而陷入情网。维纳斯一心要拆散他们，不断陷害普绪赫。在历经重重磨难后，普绪赫与丘比特结为夫妻。据说在设计花园的过程中，鄂达克被刘氏夫妇间的深厚感情所打动，决定自己出资，从意大利订购这座普绪赫像，长途运来，安放于此，作为对于这份情感的致敬，赠送给刘氏夫妇。

其实，对于爱情，在中国，人们都会背诵这样一首诗：生命诚可贵，爱情价

更高；若为自由故，二者皆可抛。《自由爱情》是匈牙利诗人裴多菲1847年创作的一首短诗，是左联作家白莽翻译的。1931年，白莽在内的“左联五烈士”被枪杀在上海龙华的一片荒场上。鲁迅先生对白莽的遗物中发现了一本德文版的《裴多菲诗选》。在这本书的第18页德文左侧，白莽

用钢笔写着《自由爱情》的译文：后来鲁迅在《为了忘却的纪念》中，引用了这首诗，并根据德文为白莽加上了题目、标点和落款。这是题外话。

1952年，爱神花园成了上海市作家协会的所在地。当年被匈牙利诗人裴多菲激荡的作家们，每天从普绪赫雕像前进进出出。在那段颠倒黑白的岁月里，不知道是谁，在夜深人静的时候，将普绪赫的雕像从喷水池里卸下来，用破布严严实实地包起来，藏在花园边上花房的角落里。整整十年，走进走出花房的人不少，很多人都知道这个秘密，可是，没有人说出去。

1947年1月，爱神花园的设计师匈牙利人鄂达克离开上海，之后再也没有回到中国，十一年后的1958年，他在美国去世。爱神花园的第一任主人刘吉生1962年10月8日逝世于香港，享年73岁，两年后，陈定贞也逝世于香港。这对恩爱夫妻最后合葬于加拿大蒙特利尔，永远厮守在一起。



我不相信，我也不愿相信，兆琳走了。今生今世，我们相处了整整六十五年。岁月不饶人啊！那时，你先学小生后改老生，我是先学老生后唱小生。到了昆团，我当了团长，你做了副团长。我演《长生殿》你不仅担任重要角色，还亲自谱曲，大大丰富和充实了整个戏的唱腔。又比如我们制排新编历史剧《班昭》，你担任了整个戏的唱腔设计，编写了动人心扉的精彩唱段，没有你的谱曲那还能成《班昭》吗！

为了培养昆曲接班人，你辞去了常务副团长去交校担任常务副校长，担当了繁重的教学任务和领导责任。在短短的几年中领导编写和出版了三百出昆曲传统戏的剧本与曲谱，为昆曲传承的教

材作出了巨大的贡献。你在交校昆曲五班的成长过程中，倾注了多少个日日夜夜，作出了令人难忘的优异成绩。为了提倡昆曲的“俞家唱”“沈家做”，我们常常一起促膝长谈，苦思冥想。你还身先士卒到学校，到曲社宣讲唱曲的要领和重要性。我们还有许多“名著”和新编的优秀剧目在盼望你的亲自参与，还有那么多的传统戏在等待着你的“传”，你的“教”。《振飞曲谱》的再版日夜等待着你的重要努力。

今年十月将在上海召开的“国际昆曲研讨会”期待着你的光临，可是……兆琳！你不能走。昆曲不能没有你，昆曲需要你！你永远活在我们的心中……

今天带着书到江湾图书馆，《清洁工手记》，美国女作家露西亚·柏林的短篇小说集。这是个特别有才华的作家，尤其是对人类社会环境的描写，细节如炭笔画洗练直接，传达出让人悸动的原生气息。《小流氓》中，“留长发，玩闪光灯，吸大麻和迷幻药”的辍学“小流氓”杰西突然去看野鹤，于是和当老师的“我”寒冬半夜潜行湖边，趴在雾气濛濛的地下“冻了好久”，终于看到了野鹤飞来。

露西亚将“小流氓”写得很可爱，而把成人中的“精英”描绘得极其可笑。《矢车菊》里的玛利亚五十来岁，乘飞机去德克萨斯州看望“通信很多年”的情人。情人狄克森是个学者，玛利亚翻译过他写的哲学书。神交多年，她一想到“戒酒之后从未在别人面前脱过衣服”，还是对这次远行有些害怕。两个人相见后进展颇为暖心，然而好景不长，两个人开始谈文学的时候，气氛突然紧张起来：狄克森如数家珍地谈论着海德格尔、维特根斯坦、乔姆斯基、德里达，玛利亚尴尬地说自己根本没读过，甚至没听说过这些人。狄克森陡然大怒，大吼起来：“那你这一趟就白来了，只是闹闹一场。真正的我，都写在书里，我们不用再聊了，再讨论下去毫无意义。”

小说的结局，当然是玛利亚精力尽地返回乌克兰老家，虎头蛇尾的爱情之旅就这样两败了。古希腊戏剧的核心要素是“发现”，这也是一切文学作品的要义。《矢车菊》的发现是什么呢？是那个满口哲学的狄克森，一个越活越凌空、越来越远离大地的教授，自诩、自圣、自闭，沉溺在自我化的世界中。他永远不会去看野鹤，永远是—副德高望重的样子，永远用铁锤打击一切与自己思想不同的人。这类人仿佛印证了福柯的论断：话语不是一个透明的中性要素，而是那些强势力量膨胀自己的最佳场域。露西亚懂得自己的不完美和卑微，大概因为如此，她能更真切地感受这个世界，触摸人间粗糙的表面。读《清洁工手记》犹如跳伞，是一个思想降落的过程，语言一米米靠近大地，直视万物的原色，而不仅仅看到作家自美自溢的欲望。



能看到野鹤的少年 梁永安



溽暑天气，胃纳不佳。如何像冬令进补、咬春、贴秋膘那样不亏欠自己，各路吃货自有随身宝笈分享给读者。——编者

番茄冬瓜汤，普普通通，与席上之珍相比，身价矮了一截，可在我眼里，“问君食无味？此物最消暑”。妻子知道我有喜吃“番茄冬瓜汤”的偏好，一到夏季，几乎三天两头烧此汤。我不喜油腻，清淡即好，番茄冬瓜汤应了“食之清淡”的生活本意。

番茄，学名西红柿，颜色红红的，形状圆圆的，冬瓜呢，表皮青青的，还带点儿白霜，切开，瓜肉白白的，像煞了一块白玉，将它们“混搭”，红白相间，同煮一锅，那是最好的“绝配”，别吃，看上一眼，也是“味由心生”，馋涎欲滴了。我觉得，这是夏天最好的味道，也是夏天给予我的最好馈赠。去菜市场走一遭，摊头上有的是番茄、冬瓜，价格也不贵，刚上市的番茄，每市斤四五元不等，冬瓜的价格也差不多，到了盛夏季节，货多价贱，它们的身价直往下掉，用不了几个钱，就可以回家烧成满满一大锅了。

我妻子是个极简主义者，因此，我家烧的番茄冬瓜汤，也不复杂。先说选料，番茄一定要选大红色的，这样的番茄带点儿天然的酸

味，烧成的汤才最好吃，那种绛红色的番茄呢，只适合生吃，用来烧汤就不太适合了。再说切配，将番茄切成滚刀块，冬瓜切成片。要注意的是，冬瓜片不能切得太厚，厚了不易熟，薄了呢，也不行，一烧就

一道极简主义的汤

陆林森

烂，待到上桌，糊糊的，筷子一掀，散架了，别说吃，看着也败兴。至于番茄冬瓜汤的烧法，看似容易，其实也并不尽然，先得将番茄块放入旺火热油煸炒，待到煸出红红的、浓浓的番茄汁，再与半生不熟的冬瓜片同煮，冬瓜片烧至八九成熟即可，不可加锅盖，冬瓜一焖锅，就没有了脆生的感觉。我喜食番茄，妻子每烧此汤，往往还会多用上二三个番茄，烧好的汤，番茄味就更浓了。看上一眼，白的是冬瓜，红的是番茄，真是赏心悦目得紧。尝一口，味道酸酸甜甜，我平时饭量不大，但一碗番茄冬瓜汤下肚，顿时胃口大开，饭量大增。我们家烧的番茄冬瓜汤，有时候也会“翻点花头”，在汤中放入少许“金钩”，也就是那种经过腌制、晒干的，上海人称之为“开洋”的虾仁，“身材”小小的虾

仁干，一经入锅，番茄冬瓜汤就更加鲜美了。除了“开洋”，有时候妻子也会在汤中放点嫩嫩的扁尖笋，看似增加了一点汤的“咸度”，但却提升了番茄冬瓜汤的“鲜度”。不过，“开洋”也好，“扁尖笋”也罢，只能“点缀”，不可多加，要不然，弄巧成拙，番茄冬瓜汤就没有了那种清清淡淡、酸酸甜甜的感觉了。有一回，有位朋友邀我去他家做客，问我喜欢吃什么，我回答说，宁可食无肉，但这番茄冬瓜汤，不可少。待到那天成了座上客，朋友见我放开肚量，将碗里的番茄冬瓜吃得“片甲不留”，居然连汤也喝得一点不剩，先是哧笑，继之大笑。原来，我的这位朋友，也是嗜“番茄冬瓜汤”成“癖”，在汤里放了扁尖笋，将满满的一碗汤喝得碗底朝天了。

夏天，阳气上升，这是中医的说法。上海人的说法有点特别，将阳气说成了火气。盛夏溽暑，有的人“火气”旺，或疝疾，或厌食，烧上一锅番茄冬瓜汤，说不定也是既可清热祛暑，又可提振食欲的呢。

明日请看 欲罢不能的油焖大虾。 责编：龚建星

